

# 河东派出所业务用房标准化建设标识标牌 物料（二次）

项目编号：GDZD202304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茂名市公安局茂南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至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 布 日 期：2023 年 11 月



## 温馨提示

一、网络公示的采购文件仅供浏览用，以供应商登记并领购后版本为准。

二、响应文件格式为通用版，请按采购项目实际需要填写。

三、领购磋商文件后，供应商应密切关注广东至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官网（<http://gd-zhidao.com/>）上发布的澄清公告。

四、如无另行说明，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磋商截止时间后，本公司不接收任何响应文件，因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五、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领购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项目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竞争性磋商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司。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六、采购代理机构的法律地位决定了其对供应商领购磋商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不做出判断，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供应商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函 .....	1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	4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	10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	23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27
一、	自查表 .....	29
二、	资格性文件 .....	31
三、	商务部分 .....	41
四、	技术部分 .....	45
五、	价格部分 .....	46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函

各（潜在）供应商：

广东至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茂名市公安局茂南分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河东派出所业务用房标准化建设标识标牌物料（二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编号：GDZD202304

二、项目名称：河东派出所业务用房标准化建设标识标牌物料（二次）

三、采购预算：人民币伍拾万元整（¥500,000.00）

四、项目内容：本项目为采购河东派出所业务用房标准化建设标识标牌物料及负一层办案区物料。

### 五、采购一览表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现价(元)
1	河东派出所业务用房标准化建设标识标牌物料（二次）	1 批	详见磋商文件	500,000.00	500,000.00

备注：

(1) 详细技术要求请查阅磋商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2) 本项目不分包，供应商应对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内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如有缺漏，将导致投标无效。

### 六、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报告（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告（表）。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或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转包或分包。（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对中小企业采购

**八、领购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磋商文件售价**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3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3 日，每日上午 08:30~11:30，下午 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到广东至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领购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领购磋商文件时携带以下资料：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书须包括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注：（本项格式须按磋商文件“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要求填写递交）

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以上资料 1 为原件；2 为复印件加盖公章，领购文件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核对）。

**九、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1 月 27 日上午 09:30 北京时间）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23 年 11 月 27 日上午 09:00~09:30（北京时间）

**十、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茂名市双山七路一号大院世纪花园 11 栋 202 开标室

**十一、磋商时间：**2023 年 11 月 27 日上午 09:30（北京时间）



**十二、磋商地点：** 茂名市双山七路一号大院世纪花园 11 栋 202 开标室

**十三、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1. 采购方联系人：黄生 电 话：0668-2952629

联系地址：茂名市双山四路 13 大院

2.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陈小姐 电 话：0668-2200229

联系地址：茂名市双山七路一号大院世纪花园 12 栋 202

邮 箱：gdzhidao0668@163.com

邮 编：525000

**十四、公示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十五、采购代理机构期望得到的协助与配合**

如对磋商文件有任何澄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在广东至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http://gd-zhidao.com/>）以及中国采购与招标网等媒体上发布公告，在响应截止日前可能会有更正公告，响应截止前 3 日可能会有延期公告，请采购文件收受人予以高度重视。

广东至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6 日

##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河东派出所业务用房标准化建设标识标牌物料（二次）

2、项目内容：本项目为采购河东派出所业务用房标准化建设标识标牌物料及负一层办案区物料。

3、项目预算价：500,000.00 元

4、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 二、采购项目说明

1、本项目不允许分包，响应供应商应对本项目内所有的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2、本采购项目所有设备功能和技术参数均是满足用户日常工作需要的最基本功能和技术参数，供应商所投标设备的功能和技术参数应符合或优于用户的要求。

3、本项目要求中所出现的工艺、材料、设备或参照的品牌仅为方便描述而没有限制性，供应商可以在其提供的文件资料中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应优于或相当于本用户需求书的标准。

4、采购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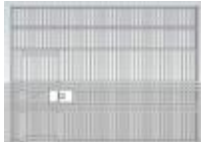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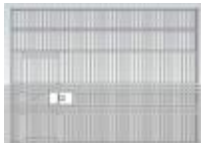

### 茂南分局河东派出所业务用房标准化建设标识标牌（二次）-清单

序号	项目	规格	工艺	数量	单位	附图
1	定制派出所门头【字】	正面 12000*160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1	套	
2	定制值班室门头	3510*40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1	套	
3	定制户籍室门头	4840*40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1	套	
4	定制派出所竖式标牌	1650*310*5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3	套	
5	定制户籍室开放式前台	7200*800*80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1	套	
6	定制值班室开放式前台	3510*800*80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1	套	

7	定制爆闪灯箱	910*605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1	套	
8	定制竖式爆闪灯箱	2350*75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2	套	
9	定制意见箱	400*320*11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1	个	
10	定制大厅背景墙	6100*330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20.13	m <sup>2</sup>	
11	定制会议室背景墙	4800*290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13.92	m <sup>2</sup>	
12	定制十六字牌	1220*244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1	块	
13	定制区域牌	900*36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6	块	
14	定制办公区门牌	340*15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59	块	
15	定制办案区门牌	340*13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10	块	
16	定制办公室号牌	240*110mm	按派出所要求制作	33	块	

17	定制办公区制度牌	500*75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28	块	
18	定制办案区公示牌	600*80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5	块	
19	定制值班安排表	700*100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1	套	
20	定制民警一览表	1000*1020mm	按派出所要求制作	1	套	
21	定制楼层导引标识牌	950*62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2	块	
22	定制水晶台牌	220*11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20	套	
23	定制楼道警容镜	620*130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2	块	
24	定制玻璃门防撞线条	1650*15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1	套	
25	定制玻璃窗磨砂膜	2240*2560mm	按派出所要求制作	3	套	-
26		1700*2080mm	按派出所要求制作	3	套	-
27	定制墙壁编号牌	100*10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5	套	

28	定制辨认室标识地贴	600*35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5	套	
29	定制身高标尺牌	1300*50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5	套	
30	定制人身安全检标识墙贴	800*50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1	套	
31	定制人身安全检标识地贴	800*50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1	套	
32	定制值班室卷帘门	2500*3300mm	按派出所要求制作	8.25	m <sup>2</sup>	
33	定制户籍室卷帘门	4840*2620mm	按派出所要求制作	12.68	m <sup>2</sup>	
34	定制楼层编号牌	300*300mm	按派出所要求制作	12	个	
35	定制询问室单面玻璃	1780*1190mm	按派出所要求制作	1	套	
36	定制候问室座椅	长 3000*宽 450*高 35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4	张	
37		长 1700*宽 450*高 350mm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2	张	

38	定制询问椅	—	按派出所要求制作	1	张	
39	定制候问室不锈钢栏栅 1	2300*3300mm	按派出所要求制作	1	套	
40	定制候问室不锈钢栏栅 2	2600*3300mm	按派出所要求制作	1	套	
41	定制办案区防撞软包	—	根据《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标准化建设指引》的内容制作	418	m <sup>2</sup>	

### 三、采购项目要求

#### 1. 报价要求

本项目以人民币进行报价，投标报价为全包干价，应包括：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含安装所需材料）、运输保险、装卸、全额含税发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成交价以外的其它费用。

#### 2. 交货及安装时间

30 日历天

#### 3.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价的 30%，所有设备/工程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价的 70%。

#### 4. 质量标准

4.1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制造商原装、全新的、未开封、无侵权、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产品质量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要求及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得以旧货翻新充数，并按有关要求包装及装运。

4.2 设备应符合中国政府颁布的产品、质量、技术、安全标准及环保标准。

4.3 成交供应商所有货物必须提供制造商出具的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4.4 包装：货物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要求使用国际通用的标准包装，适合长途运输，外包装到货时完好无损。

#### 5. 安装、调试要求

5.1 本采购文件所列所有设备、产品在合同签约后按约定时间内全部安装、调试完毕。成交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承诺上述要求，并编制具体的时间进度表。

5.2 所有含电源线的设备符合国家安全规范，电源线应得到足够保护和位置固定，有相关防漏电的措施。

5.3 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成交供应商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 6. 验收要求

6.1 所有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后，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收货单位）在 3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6.2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成交供应商签发货品终验报告：

- （1）成交供应商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货物；
- （2）产品符合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书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6.3 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成交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采购人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监督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4 验收时如发现产品与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合同不符，采购人有权拒收并要求成交供应商立即更换或提出索赔要求。

##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的政府采购项目。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茂名市公安局茂南分局。

2.2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至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3 “监管部门”是指：茂名市公安局茂南分局。

2.4 “响应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

2.5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是指：

1)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2)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2.6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人。

2.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以下简称“磋商响应文件”。

####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响应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磋商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本项目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和禁止的进口产品。（注：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含已进入中国境内并在国内市场有销售的进口产品）。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响应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 4. 磋商费用

4.1 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采购向中标供应商收取的磋商成交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4.3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该成交服务费按国家计委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标准费率及下浮20%进行计算，按成交金额计算（若不足5000元按5000元收取）：

成交金额（万元）	服务类型 费率
100	货物招标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说明：

1) 成交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如某货物类项目成交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计算成交服务费额如下：

$$100\text{万元} \times 1.5\% = 1.5\text{万元}$$

$$(500-100)\text{万元} \times 1.1\% = 4.4\text{万元}$$

$$(1000-500)\text{万元} \times 0.8\% = 4\text{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4.4+4)\text{万元} = 9.9\text{万元}$$

2) 成交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成交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划帐的形式支付。

成交服务费交纳形式银行转帐提交，附我司账号：

收款人：广东至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石油支行

帐号：4405 0169 0403 0000 0249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简称“磋商文件”）

###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5.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竞争性磋商函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磋商须知
- 4) 合同书格式

5)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 在磋商过程中由代理采购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6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6.1 响应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6.2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其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6.3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6.4 如因响应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磋商造成困难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6.5 本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在磋商截止之时起 60 天内有效，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7. 计量单位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

### 四、磋商报价要求

8.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响应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9.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 五、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10. 磋商保证金人民币：无

### 六、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1. 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1.1 响应供应商应将《报价一览表》一份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报价一览表”

字样，报价一览表中包含：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②**价格部分**。供应商应编制磋商响应文件1式4份，其中正本1份和副本3份。响应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1份）和所有的副本（3份）分别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若正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1.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的封面及磋商响应文件内每一页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且有需要签字的地方必须签字。2.副本可采用正本复印件。3.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袋的封口处应贴封条并骑缝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密封袋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以及响应供应商名称；4.磋商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响应文件将被拒收或作为无效标处理）。

#### 1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封装袋正面应当标明：

- 1) 竞争性磋商项目编号；
- 2)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
- 3) 响应供应商名全称；
- 4) 日期。

#### 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2.1 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于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函》中规定的截止时点前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2.2 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政府采购法》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点之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七、磋商的程序及评审

#### 13. 磋商小组：

13.1 **竞争性磋商**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13.2 磋商小组：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成员由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3名单数组成。

13.3 磋商小组在磋商和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13.4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13.5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

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13.6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并据此推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

#### 14. 磋商文件的澄清

14.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响应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会议内容或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4.2 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 15. 磋商：

15.1 磋商小组邀请所有领购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15.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5.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5.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代理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以随机抽签的形式确定供应商磋商的顺序。

15.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商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5.6 磋商小组与供应商应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不得向其他供应商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 16 磋商文件的修正：

16.1 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时，应取得磋商小组的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但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前提。

16.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生效，供应商应受其约束。因此，该签字人参加磋商时须出示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否则，其签字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无效。

16.3 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出示内容进行记录。

##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 17. 确定成交供应商

17.1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磋商小组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进行排序（综合得分相同，名次按评审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评审价相同的，名次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评审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推荐综合得分排名最靠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

17.2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18.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管机关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8.1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九、询问、质疑及投诉

### 19.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书面方式询问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格式附后）。联系方式见《竞争性磋商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20.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书面方式质疑仅限于现场到广东至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提交。质疑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广东至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处理质疑的依据是国家相

关法律法规，程序阐释如下：

20.1 质疑处理遵循公平、公正、规范、高效的原则。

20.2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质疑应有具体的事项及事实根据。

20.3 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全部提出（格式附后），采购文件公示时间截止至7个工作日后，不再受理针对采购文件的相关质疑。

20.4 供应商质疑应符合下列条件：

(1)提供质疑的项目名称及其项目编号、质疑供应商的单位名称、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基本情况。质疑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提交质疑书原件(传真件恕不受理)。

(2)有质疑的具体事项、请求及理由，并附相关证据材料，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名称及条款内容。

(3)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4)质疑事项属于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质疑的当事人应当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0.5 采购代理机构受理质疑办理程序：

(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书原件的当日与质疑人办理签收手续。

(2)先与质疑供应商进行沟通，以消除因误解或对采购规则、程序的不了解而引起的质疑。如供应商对沟通情况满意，撤回了质疑，质疑处理程序终止。

(3)对于需经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实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4)处理质疑一般进行书面审查，并可将质疑文件复印件发送给相关当事人；必要时听取各方当事人的陈述和申辩、进行相关调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或磋商小组进行复议，委托专业机构出具鉴定意见或其他专业意见，也可组织听证会进行论证调查。

(5)在质疑处理期间，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形可以依法决定暂停采购活动。

(6)采购代理机构原则上在质疑受理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书面或电子邮件答复质疑供应商。答复函可以直接领取、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均视为有效送达。

20.6 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后，在质疑处理期限内，不得同时向其他部门提起同一质疑。质疑供应商如已就同一事项提起投诉、提请行政复议或诉讼的，质疑程序终止。

20.7 采购单位、评标专家和相关供应商等当事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质疑调查，如实

反映情况，及时提供证明材料。

20.8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代理机构依法进行调查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和其他有关材料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质疑事项。

20.9 质疑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

- (1)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
- (2)假冒他人名义进行质疑的；
- (3)拒不配合进行有关调查、情节严重的。

20.10 在供应商质疑受理调查期间，相关信息或材料文件的传递，采购代理机构、质疑人、被质疑人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办理有关签收手续。

20.11 一年内同一供应商同一行业内有三次无效质疑的列入黑名单，并呈报监管部门处理。

20.12 质疑联系方式

质疑受理机构名称：广东至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机构地址：茂名市双山七路一号大院世纪花园12栋202房

质疑受理机构电话：0668-2200229

## 十、签订合同

2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一、适用法律

22.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响应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658号）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和广东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工程类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十二、评审：

23.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23.1 能够通过初步审查即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方有资格提交最终报价及进入综合评审。

23.2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商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23.3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商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3.4 初步审查：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对所有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内容进行评审。对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实行现场告知，由磋商小组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该供应商。

#### 24. 初步审查、价格、技术和商务评审

24.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70%	30%

##### 1. 技术商务评分（70 分）：

各评委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供应商对照采购需求各项服务要求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评价打分内容详见技术评审表）；各个评委对某一投标供应商的算术平均值，并取小数点后的 2 位数，作为该投标供应商的技术评价得分。

##### 2. 价格评价（30 分）：

评标统一采用人民币评审，如有外币参与报价，以开标日前一天中国银行总行首次发布的人民币对美元现汇卖出价进行折算。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修正：投标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如果投标供应商不确认对其错误修正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对投标货物的关键、主要内容，投标供应商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2）对投标货物的非关键、非主要内容，响应供应商报价漏项的，评标时将要求漏项的供应商予以澄清，但该澄清不作为评标的依据；评标委员会将以其它投标供应商对应项的最高投标报价补充计入其评标价；

（3）对非关键、非主要内容的费用，如果投标供应商是另行单独报价的，评标时也相应另行计入其评标价；

（4）对数量的评审，以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所明示数量为准；《采购项目内容》未明示的，由评标委员会以其专业知识判断，必要时参考投标供应商的澄清文件决定；以上（1）至（4）条款中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最高的修正价作为评标价。



3. 计算价格评分：磋商小组对入围响应供应商的报价进行修正得出评审价。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1 - \text{评标基准价}) \div (1 - \text{最终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text{（精确到 0.0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注：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响应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响应文件应作无效标处理）**

#### 24.2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项目名称：河东派出所业务用房标准化建设标识标牌物料（二次）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产品均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6%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提供本企业承接的服务。

2) 投标供应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 24.3. 初步审查：详见附表一：《初步审查表》

## 附表一：

初步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A	B	C
1	响应供应商资质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2	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			
3	响应有效期是否为 60 天			
4	磋商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的密封、签署和盖章要求			
5	技术和商务内容无明显偏离“采购项目内容”的要求			
6	磋商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且无经评委认定为无效标的条款			
结 论				
不通过理由说明：				

注：1. 评委在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 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供应商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供应商为不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步技术商务、价格评审。

## 24.4 技术商务评审：技术商务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二

附表二：技术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总体概述	(1) 对项目总体有深刻认识，表述清晰、完整、合理，符合规范要求的得10分；(2) 对项目总体有比较深刻认识，表述比较清晰、完整、合理，符合规范要求的得8分；(3) 对项目总体有基本认识，表述基本清晰、完整、合理，符合规范要求的得5分；(4) 对项目总体认识不够，表述不够清晰、完整、合理，符合规范要求的得2分。	10
2	质量保证措施	(1) 质量控制措施和进度控制措施具体详细完整、可操作性强，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完整详尽各项内容均具备，得15分；(2) 质量控制措施、进度控制措施完整、具有可操作性，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内容均具备的，得10分；(3) 质量控制措施完整、具有可操作性，但进度控制措施内容缺乏、可操作性差，质量保证措施方案部分内容有缺漏的，得6分；(4) 质量控制措施、进度控制措施内容缺乏、可操作性差，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内容缺漏的，得2分；(5) 未提供对应方案的，不得分。	15
3	项目实施方案	(1) 供货任务概述清晰，项目实施方案可行，项目的安全文明施工方案可操作性强的，得15分；(2) 供货任务概述较为清晰，项目实施方案可行，项目的安全文明施工方案可操作性较强的，得10分；(3) 供货任务概述基本清晰，项目实施方案基本可行，项目的安全文明施工方案可操作性一般的，得6分；(4) 供货任务概述不够清晰，项目实施方案可行低，项目的安全文明施工方案可操作性差的，得2分；(5) 未提供相关方案的，得0分。	15
4	业绩情况	供应商自2018年1月1日以来承接过同类项目的每个得5分，本项最高得20分。 注：须提供相关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20
5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 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2. 供应商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3. 供应商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注：本项累计最高得3分，需提供有效期内的有效证书复印件，无或其它不得分。	3
6	质保期的承诺	(1)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质保期的承诺完全或优于符合采购需求的得7分；(2)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质保期的承诺符合采购需求的得4分；(3)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质保期的承诺一般符合采购需求的得2分。	7
		合计	70

备注：1. 本表与磋商文件中相关评标条款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

2. 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24.5 评审总得分及统计：磋商小组按照评标程序、评审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分别就各个报价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及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得分，并算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响应供应商的技术商务得分。将技术、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评审总得分（评审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

位）。

##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 合 同 书 (货物类)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根据 河东派出所业务用房标准化建设标识标牌物料（二次）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货物内容

附清单

##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元）。

## 三、交货时间

30日历天

## 四、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30%，所有设备/工程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70%。

2、乙方向甲方开具符合交易内容的等额正式发票。

3、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行 号：

## 五、质量标准

1. 乙方应提供制造商原装、全新的、未开封、无侵权、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产品质量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要求及标书文件的要求，不得以旧货翻新充数，并按有关要求包装及装运。

2. 设备应符合中国政府颁布的产品、质量、技术、安全标准及环保标准。

3. 乙方所有货物必需提供制造商出具的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4. 包装：货物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要求使用国际通用的标准包装，适合长途运输，外包装到货时完好无损。

## 六、安装与调试

1. 本采购文件所列所有设备、产品在合同签约后按约定时间内全部安装、调试完毕。乙方必须响应并承诺上述要求，并编制具体的时间进度表。

2. 所有含电源线的设备符合国家安全规范，电源线应得到足够保护和位置固定，有相关防漏电的措施。

3. 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乙方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 七、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天以上（含 15 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 八、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九、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一、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二、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 方（盖章）： \_\_\_\_\_

乙 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 目录

- 一、自查表
- 二、资格性文件
- 三、商务部分
- 四、技术部分
- 五、价格部分

注：1. 请响应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

## 一、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 检查	响应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 ）页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 ）页
	准入条件(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合格供应商资格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 ）页
	其他要求	按响应资料清单中规定提供“必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 ）页
符合性 审查	报价人的合格性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未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并受过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 ）页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 ）页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商务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 ）页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 ）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响应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2 评审项目响应资料表

序号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注：响应供应商应根据《技术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本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定。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资格性文件

### 2.1 响应函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采购货物及服务的磋商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响应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 1 份，副本3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 90 天，如中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审委员会所作的评审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7. 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响应供应商：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开户银行：

帐号：





## 2.3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磋商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响应，提供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和真实的。

1、 .....

2、

3、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2.4 声明函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第五款规定，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公司声明如下：

我公司在最近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依法依规生产经营，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及相关部门的严重处罚。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责任。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制造商（或总代理）授权书（可选）**

（适用于非响应供应商生产的响应标的）

（采购单位）：

我方（制造商名称）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制造（或总代理）（产品名称）为主的企业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总代理地址）。兹授权（响应供应商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采购项目编号为       、项目名称：       ）的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或总代理）的（响应标的名称）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响应供应商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磋商响应共同和分别负责。

3. 我方兹授权（响应供应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一切事宜。兹确认（响应供应商名称）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4. 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响应供应商未成交，其有效期至该项目采购活动结束后自动终止。

5. 我方于     年     月     日签署本文件，（响应供应商名称）于     年     月     日接受此文件。

授权制造厂（总代理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职务：

部门：

响应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职务：

部门：

年    月    日

**格式 1****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 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 ( 开发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节能 产品	环保标志产 品	认证证书编 号	该产品报价 在总报价中占 ( 比 (%) )

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2：（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接本项目货物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 3：（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 4：（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三、商务部分

#### 3.1 响应供应商综合概况

##### 一、响应供应商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sup>2</sup>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sup>2</sup>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万 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财务报告（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告（表）（加盖公章）。

4) 如响应供应商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二、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时间	竣工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请根据评审表提交相关业绩证明。（请留意评审细则是否要求提供验收报告）。

**三、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保修期	

**四、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2 商务条款响应表

## (1)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响应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响应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磋商有效期：磋商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起至确定正式成交供应商止不少于 60 天，成交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本公司目前的报价水平		
7	交货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8	满足对售后服务的各项要求		
9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10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1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2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响应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3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采购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1. 免费保修期；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 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4.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5.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6. 其它服务承诺；
7. 培训计划。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技术部分

### 4.1 实施方案

响应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和顺序，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实施方案。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审委员会可视为响应供应商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

格式自拟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五、价格部分

### 5.1 开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河东派出所业务用房标准化建设标识标牌物料（二次）
项目编号	GDZD202304
首次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           元）
备注：详细内容见《报价明细表》。	

注：1. 响应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此表是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有）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3. 附采购清单明细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5.2 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 日

附件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响应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东至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领购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文件编号：）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 \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 \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 \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年 月 日

## 2：质疑函格式

### 关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质疑函

根据《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规定，我方认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使我方的权益受到损害，现提出质疑。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子项目：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为该项目采购公告规定的公告期限内。.....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附件（证明材料）：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子项目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子项目的编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3: 投诉书格式

## 投 诉 书

投诉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邮编：  
电子邮箱：                传真：  
委托代理人姓名：        职业：  
住址：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邮编：  
电子邮箱：                传真：

我公司参加了    年  月  日被投诉人组织的（采购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我认为该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中标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对此，我公司于    年  月  日向（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人）提出了质疑，（其于\_\_年\_\_月\_\_日作出书面答复，因对其作出的答复不满意）/（被质疑人未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现向贵机关提起投诉：

1. 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的简要描述；
3. 投诉请求；

本投诉书正本两份，副本\_\_\_\_（  ）份并附电子文档。

附件：质疑函、质疑答复函、证据材料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份，共页。

投诉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签字）

年  月  日